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1777—89

鲢鱼鱼苗、鱼种质量标准

Standards for quality of silver carp
fry and fingerling

1989-11-06 发布

1990-07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鲢鱼鱼苗、鱼种质量标准

GB/T 11777—89

Standards for quality of silver carp
fry and fingerling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鲢鱼(*Hypophthalmichthys molitrix*)鱼苗、鱼种的质量要求和检验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鲢鱼鱼苗、鱼种的质量鉴定。

2 引用标准

GB 5055 青鱼、草鱼、鲢鱼、鳙鱼亲鱼

3 名词术语

- 3.1 鱼苗:指卵黄囊消失、鳔充气、能平游和主动摄食阶段的仔鱼。
- 3.2 鱼种:指鱼苗生长发育至全体鳞片、鳍条长全,外观已具有成体的基本特征的幼鱼。

4 苗种来源

- 4.1 鱼苗:由符合 GB 5055 规定的亲鱼人工繁殖或江河捕捞的天然鱼苗。
- 4.2 鱼种:池塘培育或其他方式生产的鱼种。

5 鱼苗质量

- 5.1 外观
 - 5.1.1 肉眼观察 95%以上的鱼苗应符合 3.1 条的规定,且鱼体透明,色泽光亮,不呈黑色。
 - 5.1.2 集群游动,行动活泼,在容器中轻微搅动水体,90%以上的鱼苗有逆水能力。
- 5.2 可数与可量指标
 - 5.2.1 可数指标:畸形率小于 3%;伤病率小于 1%。
 - 5.2.2 可量指标:95%以上的鱼苗全长应达到 0.8cm。

6 鱼种质量

- 6.1 外观
 - 6.1.1 体形正常,鳍条、鳞被完整。
 - 6.1.2 体表光滑有粘液,色泽正常,游动活泼。
- 6.2 可数与可量指标
 - 6.2.1 可数指标:畸形率小于 1%;带病率小于 1%(不带有危害性大的传染病个体);损伤率小于 1%。
 - 6.2.2 可量指标:各种规格(全长)的鱼种重量应符合表 1 规定。